

取消项目意向公告情况说明

根据《财政部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海洋生态保护修复资金预算的通知》（财资环〔2024〕141 号）文件要求，我县需在本年度完成该项目资金投入 1.1 亿。2025 年浙江省温州市（平阳县）海洋生态保护修复项目全过程监督检查第三方服务与验收技术服务项目是为后续工程监督和验收服务，需要先开展招标程序。根据自然资源部备案工程进度安排要求，需在 2025 年 7 月中旬完成招标工作，因时间紧任务重，现需提前启动 2025 年浙江省温州市（平阳县）海洋生态保护修复项目全过程监督检查第三方服务与验收技术服务项目前期相关公开招标程序。特此说明。



平阳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5 年 6 月 19 日

